

焦作市教育局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市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的攻坚之年。**全市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定不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特色多样、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等重点工作，持续深化教育改革，优化教育布局，建强教师队伍，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努力办好让党和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焦作贡献教育力量。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1.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统一部署，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各类教育培训必修内容，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开展“学

习二十大，教育在行动”主题教育，广泛开展宣讲巡讲活动，组织全市教育系统干部师生全面系统学、联系实际学、融会贯通学。

2.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不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充分发挥市、县两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健全党中央教育决策部署落实机制，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发挥职能优势，调动各方资源，着力破解制约教育发展的瓶颈问题，解决好事关教育事业发展全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难点、堵点问题，切实把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到实处。

3.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稳妥推进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试点工作，健全党组织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持续开展中小学校党建工作示范校创建和“一校一品”党建文化品牌创建活动。加强中小学校和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党建工作，强化党建工作指导员选派管理，推进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加强中小学校教师党员队伍建设，健全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管理骨干的“双培养”机制，不断提升学校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

4.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强化政治监督，压实责任链条，坚决纠治隐形变异“四风”问题。深化党风廉政建设，持续开展集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活动，扎实推进党风清正、政风清明、校风清朗、教风清淳、学风清新等“五项工程”，全力推进清廉机关和清廉

学校创建。巩固深化以案促改成果，加强廉政教育，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思想防线，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适时召开 2023 年全市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

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5.推进新时代中小学思政课建设。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中小学思政课建设的意见》，完善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充分发挥思政课和各类课程的育人功能，推进学校“小课堂”、社会“大课堂”和网络“云课堂”协同育人。加快焦作片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加强思政课教学管理与教研工作，完善教学内容，丰富教学资源，强化实践育人，着力提高思政课教师专业化水平，深入推进思政课内涵发展，持续提升思政课吸引力感染力。

6.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实施中小学德育创新发展工程，积极开展文明校园创建、书香校园书香班级、新时代好少年等德育系列活动，强化教材教辅、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扎实推进中小学生学习思想道德教育，引导青少年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五育”并举实验区、实验校创建工作，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机制，规范“五项管理”，培育“五好学生”。加强中小学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实施中小学班主任素养提升工程，开展省市优秀班主任评选表彰。健全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队伍，每所学校至少配备一名心理健康教师，加强中小学生学习健康教育，定期开展学生心理健康监测，强化学生思想引导和心理

疏导。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持续加强教育系统民族工作。

7.加强体育、卫生、艺术和劳动教育。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的办学理念，开齐开足课程，充分发挥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综合育人效应。开展“阳光体育一小时”活动，健全学生体育竞赛体系，以赛促教、以赛促练，组织好校园足球、篮球、田径等赛事活动，提升学生身体素质和健康素养。持续推进太极拳进校园活动。举办 2023 年焦作市中小学生艺术体育节。加强学校卫生工作，做好中小学生防近视、“无烟学校”、垃圾分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以及常见病防控。落实中小学劳动教育课平均每周不少于 1 课时要求，引导学生有针对性地学会 1-2 项生活技能，积极争创省级劳动教育特色学校，提升劳动综合育人水平。组织开展学生军训活动，做好国防教育工作。

三、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

8.统筹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完成《焦作市中心城区中小学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2021-2035）》编制工作，统筹推进城乡中小学幼儿园规划。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大力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提升工程、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项目、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管理提升工程，推进 18 所新建标准化学校和 50 所改扩建中小学项目建设。新建改扩建 7 所乡镇寄宿制小学，逐步达到每个乡镇至少有 1 所寄宿制小学、1 所寄宿制初中，每个县城有 2-3 所寄宿制小学、至少 1 所寄宿制初中。加快推进市十

一中迁建项目建设，力争 2023 年基本完成主体工程。谋划迁建 1 所市直高中，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布局。

9.加快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优质发展。加大公办幼儿园建设力度，将公办园建设项目列入年度重点民生实事，新建幼儿园 17 所，改扩建幼儿园 8 所；鼓励支持街道、村集体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举办捐办公办园，进一步扩增公办学位；加强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低于 50%的县（市、区），新建小区配套园一律办成公办幼儿园，力争到 2023 年底，全市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 50%，普惠性资源覆盖率达 90%以上。全面构建幼小科学衔接机制，强化幼儿园和小学深度合作，提高入学准备和入学适应教育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加快学前教育集团化办园，鼓励公办省、市级示范性幼儿园开办分园、托管弱园、合作办园，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10.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深入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工作，加快推动孟州、中站试点创建。科学编制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大班额专项规划，2023 年秋季学期起始年级招生严禁大班额。加强学校运动场建设，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化塑胶跑道，农村学校至少建成彩色沥青跑道，推进中小学图书室标准化建设，创建义务教育标准化管理示范校、特色校。巩固和扩大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成果，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学校帮扶薄弱学校工作，实行名校带新校、强校带弱校、城市学校帮扶偏远农村学校的结对帮扶机制，提升薄弱学校教育

质量和社会影响力，推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

11.加快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实施教育质量“双提升”工程，加强教学质量责任目标体系建设，强化联考检测评价和学业质量检测大数据运用，发挥评价的诊断、改进、激励作用。组建高中各学科专家辅导组，开展本土名师讲座、教学视导和辅导活动，深入研究“强基计划”等招生政策，实现教育质量提升目标。全面加强县域高中建设，实施县域高中提升行动。推进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1256”工程，支持学校发展五大学科奥赛、高水平艺术体育、外语特色教学等项目，探索创建科技高中、人文高中、体育高中、艺术高中和综合高中等特色学校。

12.打造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开展职业教育系列竞赛活动，加快“双高”项目建设，推进7所中职学校创建省级标准化学校。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双元”育人，推动校企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技能名师工作室，创建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和“1+X”证书制度试点，高质量完成职业技能培训任务。把职业学校校企合作情况、与企业共建实训基地数量、引入企业投入资金情况、学生就业质量和创业能力作为衡量学校教学质量的重要指标。

13.推动高等教育增量提质。支持河南理工大学“双一流”建设，提升特色骨干学科（群）建设水平。推进焦作大学、焦作师专合并设置本科焦作师范学院，并通过教育部验收审批。支持

焦作新材料职业学院加强特色专业建设，为全省、全市智能制造、新能源材料等领域培养专业人才。做好焦作医药职业学院的后续设置服务工作，积极协调做好市、县广播电视大学更名和设置为开放大学，推进终身教育、社会教育、老年教育等工作。

四、深化教育改革健全现代教育治理体系

14.持续深化教育管理体制改革。全面实施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建立符合基础教育特点和校长成长规律的培养、选拔、使用机制，畅通中小学校长职级晋升渠道，促进中小学校长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完善“以县为主”的中小学教师管理体制，深入推进“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加大教师编制和岗位统筹管理力度，促进教师合理流动，优化教师资源配置，激发教师队伍活力。

15.稳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民办学校电脑派位”等政策，确保阳光招生、公平招生。严格落实普通高中招生政策，规范普通高中音乐、美术、体育、信息学等特殊类型招生。完善中招体育考试实施方案，指导学校做好中招体育考试过程性评价。加强中小学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做好中招理化生实验考试。

16.扎实推进普通高考综合改革。健全高考综合改革组织保障，加快改善办学办考条件，推进高中教育教学配套改革。建设高考综合改革“选课走班”、“生涯教育”、“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等信息化平台，做好学生发展指导、科学选科、走班教学等工作。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组织校长到高考改革先进地区学

习，开展高中教师新课程、新课标、新教材全员培训。提升城区公办普通高中招生规模，加快推进学校编制核定和教师补充，积极消除大班额。

17.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坚持教育公益属性，持续优化民办教育结构，确保义务教育学位主要由公办学校提供。开展民办教育举办者和管理人员全员培训，提高民办学校依法办校意识。加强民办学校规范化管理和资金监管，开展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行为综合评估和年度检查，引导民办学校加强内涵建设和特色发展，争创省级民办中小学特色示范校。

18.推动教育数字化转型。贯彻落实《焦作市“十四五”教育信息化发展规划》，健全完善网络架构，制定网络安全防护规划，完成中小学千兆网络接入和基础设施设备升级等任务。建立网络安全与信息化管理队伍，开展网络安全培训、宣传和应急演练，做好2023年网络安全宣传周工作，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做好学校信息化项目建设、中小学信息化教学改革、全省智慧教育示范区验收评估等工作，开展2023年度信息技术与课程融合优质课评比、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信息技术优秀成果大赛等活动，创建省市数字校园标杆校，提升教育信息化整体水平。

19.推进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贯彻落实《焦作市实施全国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发展规划（2022-2024年）》，以教师提能和质量提升为中心，建设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数字平台、教师智能研修、新高考学业质量

综合管理、师生信息化素养测评服务、人工智能实验室试点校、城乡教师一体化素质（“三个课堂”）等平台系统的部署运行，加强教育教学应用，加快构建焦作人工智能教育试点体系，打造全国试点样板工程。

20.提升教研科研工作水平。加强教育教学研究工作，常态化深入一线学校开展教研活动，让课堂成为教研主阵地。开展优质课、优秀论文、课题等评选活动，实施校际联合教研、区域联合教研、网络教研，指导学校改进教学方法，有效提高课堂效率。实施“银龄计划”，充分发挥临退休名校长、名师在教育教学研究中的特殊作用。积极申报省规划课题、专项课题，做好市级课题立项、结项和成果评审，适时召开全市优秀教育科研成果推广会，提升基层教科研工作水平。组织开展全市第三届新教育生命叙事大赛，积极争取一批新教育“童书馆”项目。积极挖掘优质教育资源，搭建交流合作平台，争取更多全国、全省教育改革试点项目，助力教育质量提升。

五、促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

21.持续巩固“双减”成果。充分发挥“双减”工作协调机制作用，压实主管部门责任，完善执法体系建设，加强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资金全流程监管，强化从业人员和培训材料管理，加大对隐形变异培训查处力度，动态管理“黑白名单”，进一步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提升作业设计水平，严控学生家庭作业总量，扎实开展课后服务示范区、

示范校创建，推进课后服务课程化、特色化、品牌化，增强课程吸引力，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将“双减”成效纳入2023年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内容。

22.全力保障教育公平。加强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切实保障随迁子女、残疾儿童少年等特殊群体就学，做好控辍保学工作，提高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落实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政策，进一步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围绕“安全+提升”，推进诚信立考、依法治考、从严办考、科技兴考、改革强考，加强标准化考点优化升级改造，组织好高考、中招、研究生等各类国家教育考试，实现“平安考试”目标，确保考试公平公正。

23.做好学生资助和教育帮扶工作。落实学生资助政策，推进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脱贫享受政策户和风险未消除的监测对象家庭学生资助全覆盖和“应助尽助”。进一步健全覆盖全学段的学生资助体系，开展学生资助信息管理系统应用培训和资助育人典型案例征集宣传活动，提升资助育人成效。推动将资助信息系统中的受助学生数据作为下达资金预算的重要依据。做好温县亢村驻村帮扶、洛阳嵩县对口帮扶、新疆哈密对口支援等工作。

六、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24.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加强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考核，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完善师德师风管理与评价系统，健全管理评价机制，进一步提升师德管

理水平，严肃查处各类违反教师职业道德行为。开展师德主题教育系列活动，持续加强国家省市名师、2023 最美教师等学习宣传。开展第 39 个教师节庆祝活动。

25.推进名师名校名校长工程。创新名校长培养方式方法，在全市认定 100 名市级名校长和骨干校长，努力打造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专业化名校长队伍。依托各类名师工作室，加大省市名师、骨干教师培养，完成 2 名中原名师、10 名省级名师和 200 名市级名师培育工作，做好第五批 300 名市级名师培育对象遴选工作。组建 13 个乡村中小学首席教师工作室，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乡村教师专业发展，推动乡村教育高质量发展。

26.强化教师队伍建设。继续推进“引才聚教”，积极引进名师、教育名家来焦执教办学，加大研究生、优秀本科生、公费师范生等优秀人才招聘力度，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深入实施“特岗”计划，完善城乡教师交流轮岗激励机制，加强农村紧缺薄弱学科教师补充力度。按照省公办幼儿园机构编制标准，加快核定公办园机构及人员编制，建立教师补充机制，定期进行动态调整。以“国培计划”为引领，建立省培、市培、县培、校培“五级”培训体系，促进教师能力素养提升。落实教师待遇，确保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评价改革，向农村一线教师和班主任倾斜，形成“越往基层、越是艰苦、待遇越高”的激励机制。

七、全面提升教育保障能力

27.全面推进依法治教。认真落实教育系统“八五”普法规划，面向师生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学校积极参加“学宪法、讲宪法”比赛、“宪法晨读”活动，创建省市级依法治校示范校。健全教育部门和学校法律顾问制度，规范法治副校长聘任管理，形成教育管理者依法行政、教师依法治教、学生知法守法的良好局面。深化教育系统“放管服”改革、“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规范教育审批服务，进一步提升教育政务服务水平。

28.强化教育经费保障。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落实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从土地出让收益中按比例计提教育资金等政策，严格按照两个“只增不减”要求，保障财政资金优先满足教育事业发展需要。严格实施绩效管理，加强资金审计监管，优化教育经费使用结构，新增经费更多向关键领域、困难地区和薄弱环节倾斜。积极争取慈善机构、基金组织、社会企业支持教育，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

29.依法加强教育督导。落实《河南省教育督导条例》《河南省教育督导问责实施办法》，实行专项督导与常态督导相结合，开展2023年度对县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实施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监测行动，启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夯实地方政府领导教育、管理教育、发展教育和保障教育的主体责任。研究制定《焦作市督学管理办法》《教育督导经费管理办法》《校（园）长任期结束综合督

导评估实施方案》，全面开展全市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工作。

30.维护学校安全稳定。推进中小学安全立法。深化平安校园创建，将校园纳入“雪亮工程”覆盖范围，持续推进学校安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巩固学校安全防范基础。全面推行“48125”工作法，坚持“11530”安全教育提醒，抓好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消防、校舍、校车、食堂食品、反恐怖、防溺水、防诈骗、防欺凌、防性侵等校园安全管理工作，实现教育系统本质安全。持续开展安全稳定隐患排查，实行清单化管理和整治，实现问题隐患“常态清零”。扎实做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认真落实“乙类乙管”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卫生室（保健室）建设，做好防疫物资和医疗用品储备，及时研判疫情形势，指导学校科学精准防控，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31.加大教育宣传力度。充分发挥融媒体优势，加强与广播电视、焦作日报等媒体交流合作，积极宣传教育工作成绩和先进典型榜样，树立教育系统良好形象。培养教育系统“网络发言人”，加强网络舆情监测与引导，强化通讯员和网评员队伍建设，做好教育热点问题答疑解惑，为教育改革发展传播正能量，营造良好舆论环境。

32.提高机关工作效率。制定机关科室绩效考评办法，发挥“正向激励、奖优罚劣”的导向作用，加强和改进工作作风，营造开拓进取、团结协作、务实高效的干事创业氛围，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奋勇争先，提高机关的工作效能。严格落实教育系统“13710”工作机制，推动教育重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做好离

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和保障工作，发挥教育系统“五老”作用。进一步做好信访稳定、双拥、语言文字、工会、共青团、关工委、保密、档案管理工作。